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自願性公告

謹請參閱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四日刊發之公告、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寄予股東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出售所持東安動力權益及收購中航光電權益（「交易」）、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四日刊發之公告，內容有關該交易已取得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的批准文件（「批准文件」）及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九日刊發之公告，內容有關批准文件有效期內無法完成交易。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內詞義均與該通函內具備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收到國資委復函，同意批准文件有效期延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將待交易全部完成後再行發佈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閔靈喜

香港，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發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林左鳴先生、譚瑞松先生、吳獻東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顧惠忠先生、徐占斌先生、耿汝光先生、張新國先生、高建設先生、李方勇先生、陳元先先生、王勇先生、莫利斯·撒瓦（Maurice Savart）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重慶先生、李現宗先生、劉仲文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